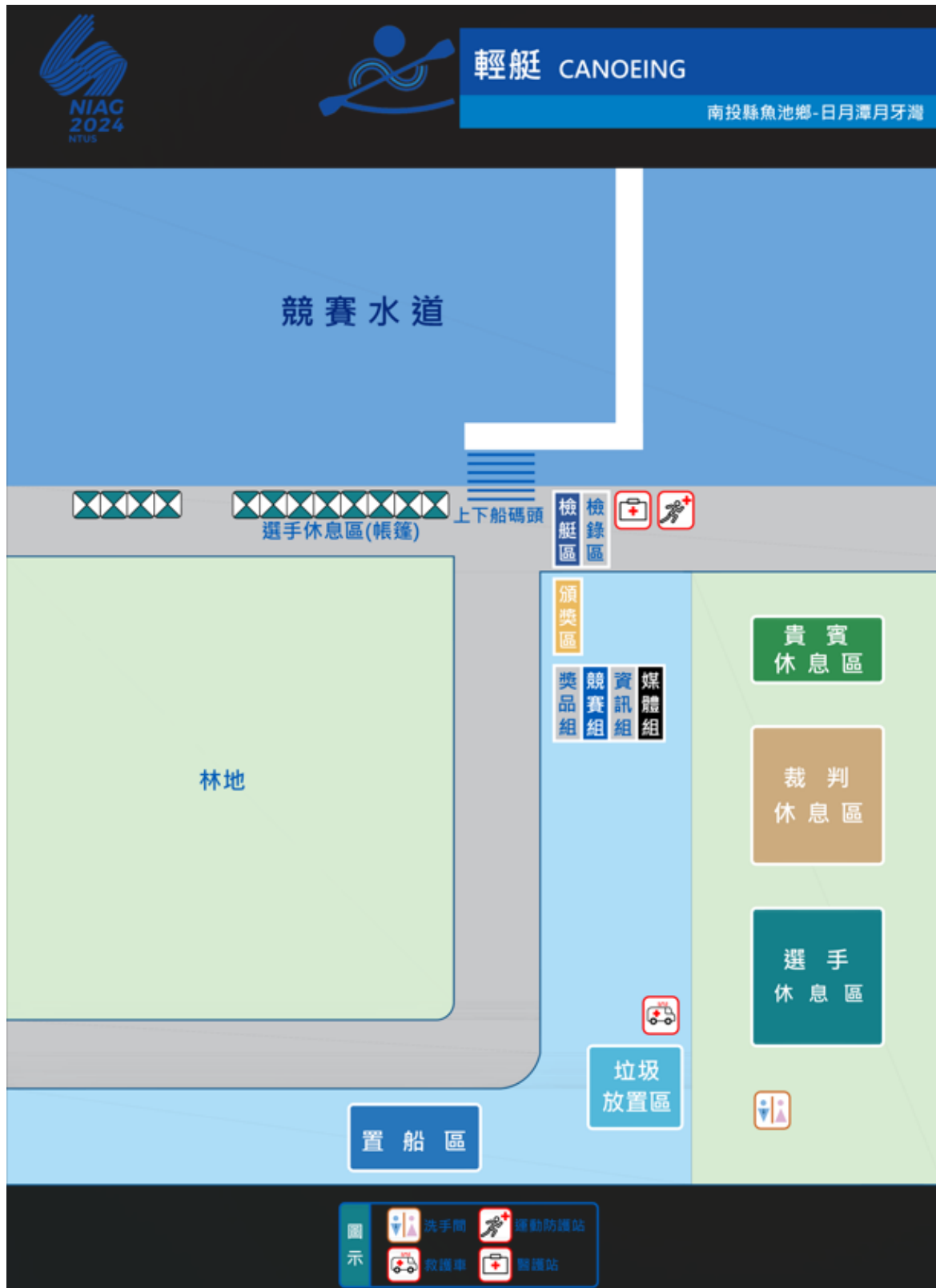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中華民國 113 年全大專運動會輕艇競速 賽前練習注意事項

## 一、場地練習需知：

### (一) 輕艇比賽場地配置圖



- (二)練習時間：大會籌備處已安排水上救護人力。除每日開放練習時間外，不得擅自下水練習，違反者安全自行負責，請各縣市單位務必配合遵守練習時間。

| 日期      | 開放練習時間   |
|---------|--|
| 5/4     | 13:30-17:00  |
| 5/5~5/6 | 每日賽前<br>08:00~08:30<br>當日賽後(若無賽事則開放)13:30~16:00<br>(中午休息時間不開放~13:30) |

- (三)各大專院校領隊及教練應提醒選手練習動線及時間。
- (四)賽場環境：本賽事使用 6 航道、航道寬度 9 公尺、每 12.5 公尺放置一顆浮球，1000、500 公尺起點及終點前 100 公尺為紅球。
- (五)由於日月潭是開放水域，請選手於賽事規定時間內在場地練習，如有違規，自負其責。
- (六)選手應注意安全，本次賽事起點較遠，可向大會申請安排接駁船接送起點處，請有需要請於賽前一小時提出申請。

## 二、比賽期間選手熱身區到起點動線注意事項

- (一)競速熱身區為下水碼頭到起點處，需離開第一航道外側至少 50 公尺。
- (二)選手檢艇後至起點處需划於第一航道線外側至少 50 公尺，比賽結束後直接划向下水碼頭處上岸。當熱身選手划向起點於第一航道外側時，若該場次比賽正在進行中，請下場次選手於第一航道外側原地停止任何划行動作，如果距離賽道太近將會口頭驅離並制止。
- (三)賽前練習的選手水性較差者，請穿著救生衣。
- (四)練習時請注意安全，發現舟艇故障或人員身體不適，應立即尋求其他船艇練習人員支援求救，勿勉強返航，延誤救援。